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7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向董事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

3、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7 月 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4、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 5 名，实际参会董事 5 名；

5、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韩玉先生主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下属控股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

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控股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5）。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同意公司于2025年7月25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召开股东会通知）。

特此公告。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10 日